

政府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

采购项目编号：CAF2020110

采购项目名称：潮安中心城区老旧污水管网第三方检测服务
采购项目

采购人：潮州市潮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确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0年12月17日



政府采购项目委托代理协议书

甲方（采购人）：潮州市潮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确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甲方依据政府采购办采购计划的批复，甲方自愿将潮安中心城区老旧污水管网第三方检测服务采购项目委托乙方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实施政府采购。

乙方在甲方委托事项范围内依法组织实施。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现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CAF2020110
2. 项目名称：潮安中心城区老旧污水管网第三方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3.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4. 预算金额（元）：¥2620259.46（大写：贰佰陆拾贰万零贰佰伍拾玖元肆角陆分）
5. 甲方联系人：郑先生

联系方式：0768-5815777

二、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

1. 编制、发售、解释招标文件；
2. 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开招标公告；
3. 供应商资格预审；
4. 制定评审方法、步骤、标准；

5. 依法抽取专家组建评审委员会；
6. 邀请有关部门现场监督；
7. 落实评审地点，主持评审活动，并做好评审记录；
8. 组织评审工作；
9. 整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及有关部门；
10. 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发送成交通知书；
11. 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12. 采购活动有关文件报送备案及存档；
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三、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指定一名采购代表人，代表甲方处理招标采购过程中的有关事宜；
2.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委托项目的用户需求书，包括详细的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和服务内容等书面材料；
3. 甲方应对乙方编制的招标文件予以审核并签字、盖章确认；
4. 甲方有权就委托的项目提出合法、合理的要求，但不得指定供应商或指定采购品牌，不得提出含有倾向性、限制性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人的要求；
5. 甲方有权利派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但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
6. 甲方有权利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7.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在招标采购过程中的行为进行监督;
8. 甲方有义务保守采购过程中有关商业秘密;
9. 甲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

四、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接受甲方监督, 维护甲方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编制采购文件, 并报甲方审核确认;
3. 乙方应满足甲方的合法、合理要求;
4. 乙方可以根据规定或依据需要, 就采购文件征询有关专家或者
供应商意见;
5. 乙方应当依法组成评审委员会;
6. 乙方在委托事项范围内应及时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7. 乙方有义务保守采购过程中有关商业秘密;
8. 乙方依法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9. 乙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

五、 委托协议的变更和终止

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 可以在《政府采购法》和《合同法》许可范围内对委托协议内容做出变更, 如作出变更的应当签订补充协议; 如发生了不可抗力或重大变故等原因, 致使采购项目发生更改或取消的, 应签订补充协议或终止本协议; 如因甲方原因终止本协议的, 甲方应按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编制采购文件费用及已发生的相关费用。



六、 有关费用

1. 成交方承担组织项目招标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其包括专家评审服务费），以项目中标金额为基数计算成交服务费，本项目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服务费共计不超过¥27000.00元（专家评审服务费以评标结束后评审专家实际收取费用为准），成交方应在项目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
2. 乙方按照有关规定和约定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服务费。
3. 因甲方原因取消采购项目的，成交服务费由乙方向甲方收取。

七、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遵守法律、法规、规章、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

八、 其他

1.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2. 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决定。

甲方（盖章）：

潮州市潮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代表签章：

2020年12月17日

乙方（盖章）：

广东确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代表签章：

2020年12月17日